

乾丰供应链（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乾丰供应链（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丰股份”）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中兴华审字（2025）第 430538 号）并同时出具了《关于乾丰供应链（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中兴华报字（2025）第 430032 号）。监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就上述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一、 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乾丰供应链（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丰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乾丰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对报告中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公司董事会针对保留意见所做的说明均无异议。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审计保留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说明！

乾丰供应链（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24 日